

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刘如乐、蔡柳红 2 人申请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的公示

根据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揭阳市财政局《关于转发广东省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（2021 年修订版）的通知》（揭市人社〔2021〕127 号）的规定，经我局对刘如乐、蔡柳红 2 人申请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所提供的申请资料逐项核查，符合申报条件，同意给予补贴。

现予公示，公示期限，即日起 5 个工作日，即 2026 年 6 月 22 日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，凡对本次申请有异议者，请及时向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映，并告知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。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电话：0663-5591335。

附件：揭西县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公示名单

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 年 6 月 22 日





揭西县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公示名单

序号	申领单位	补贴项目	人员证件号码	安置人员姓名	手机号码	人员类别	乡村公益性岗位名称	补贴月份	补贴金额（元）
1	揭西县河婆街道南新村民委员会	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	44*****11	刘如乐	134****0946	就业困难人员	保洁保安	202603-202605	5250.00
2	揭西县河婆街道南新村民委员会	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	44*****42	蔡柳红	134****5752	本省脱贫人口	保洁保安	202603-202605	5250.00